



# 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文件

内农机工协发〔2018〕10号

## 关于《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标准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13号文件精神，规范内蒙古团体标准制定工作，提高农机行业团体标准的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化第1部分：良好行为指南》(GB/T20004.1-2006)，特制定《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办法》和《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细则》。

特此通知

附件 1:《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办法》

附件 2:《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细则》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

2018年7月19日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 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暂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推动机械工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增加标准有效供给，满足机械工业健康发展需要，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团体标准是指由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组织制定，并批准发布的一种规范性技术文件，包括以下两种类型：

——为快速响应创新和市场对标准的需求，在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条件下，制定的规范性技术文件。

——为引领产业和企业的发展，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竞争力，制定严于现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规范性技术文件。

第三条 团体标准编号依次由国家法定团体标准代号（T）、协会代号、团体标准顺序号和年代号构成。协会的代号由协会中文名称缩写 NJXH 四个大写英文字母组成。

示例：T/NJXH xxxx-xxxx

第四条 倡导机械工业领域的学会、联合会、产业技术联盟等社会团体与协会共同制定、发布协会团体标准。协会团体标准可采用协会团体标准编号，也可采用双编号。

双编号示例：T/NJXH/社会团体代号 xxxx-xxxx

##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五条 协会标准化工作职能部门标准工作室负责团体标准

的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为研究制定团体标准工作规则、年度计划，负责组织制定和实施团体标准。

第六条 协会成立协会团体标准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家组”），研究制定团体标准的发展规划，负责团体标准的立项、评估和标准审定工作。专家组秘书处设在标准工作室。专家组的委员由行业专家和协会的会员单位派员构成。根据工作需要，专家组可聘请特邀委员或委托机械工业领域有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标委会”）对项目进行评估和审查。评估和审查期间，特邀委员或标委会的权利和义务与正式委员相同。

第七条 根据制定团体标准需要设立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负责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工作组对所起草的团体标准质量负责。

### 第三章 团体标准制定

第八条 团体标准制定工作应当遵循“开放、公平、透明、协商一致、促进贸易和交流”的原则。

第九条 团体标准和协会团体标准制定程序和要求，包括立项、起草、征求意见、审查、批准发布、出版、复审、修改等，应符合《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细则》的规定。

第十条 协会会员单位可随时提出团体标准立项申请。团体标准立项申请由标准部受理，并提出团体标准计划建议，提交专

家组评估。

第十一条 经专家组评估、协会批准立项的团体标准，由工作组负责组织起草。工作组原则上由团体标准立项申请单位负责组建。

第十二条 专家组负责对团体标准进行审查。审查一般采用会议审查；必要时，可采取函审。审查意见原则上应协商一致。如需表决，必须获得不少于参与审查委员的  $3/4$  赞成票方为通过。

第十三条 团体标准由标准工作室编号，协会会长批准，以协会公告形式发布。

第十四条 团体标准由标准工作室负责组织出版发行。

第十五条 团体标准制定周期一般为 12 个月。特殊情况下，经申请批准，项目最多可延期 6 个月，超过 18 个月未能发布的团体标准项目自动撤销。

第十六条 对于已有成熟标准草案的项目，如等同采用、修改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标准制修订项目和对现有标准的修订或其他标准的转化项目可采用快速程序，即由立项阶段直接进入征求意见阶段或审查阶段。

#### 第四章 团体标准实施

第十七条 鼓励协会会员单位积极宣传、推广、使用团体标准，依据团体标准开展相关的认证、检测、评估等活动。

第十八条 协会建立实施激励机制，表彰和奖励在团体标准工作中做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第十九条 团体标准原则上每三年复审一次，对其先进性、适用性、有效性进行评估，确认其继续有效、修订或废止。

## 第五章 知识产权

第二十条 团体标准的版权属协会所有；任何组织、个人未经协会同意，不得印刷、销售。

第二十一条 团体标准如涉及专利时，应在立项时规定团体标准涉及专利的处置规则、处置程序和要求等；处置规则、处置程序和要求应按一定的程序取得团体标准制定成员的认可。

第二十二条 团体标准的标识为：“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团体标准”，英文标识“NJXH”；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和协会会员单位通过团体标准开展的认证、检测、推广等活动，在取得授权后可使用此标识。

第二十三条 协会团体标准，版权属发布各方共同所有；各方依据协会团体标准开展的认证、检测等活动，应协商所涉及的责、权、利，并在开展活动前达成一致；各方共同承担在制定和使用标准时所带来的法律责任。

## 第六章 经费

第二十四条 团体标准的制定工作按照“谁需求、谁受益、谁投资”的原则筹集资金。

##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由内蒙古农牧业机械工业协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